

监事会对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的书面确认意见

经认真审核，我们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15 号）的要求，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变更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将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有关规定，有利于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此页无正文，为监事会对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的书面确认意见之签字页

监事签署：

顾京

蔡洁

顾飞